

证券代码：430324

证券简称：上海致远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9 月 12 日以公告形式发出。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同一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其中一种方式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9 月 27 日 14 时 30 分至 15 时。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4年9月26日15:00—2024年9月27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324	上海致远	2024年9月2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公司聘请的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委派的律师。

（七）会议地点

上海市松江区通巨路58号，公司会议室。

（八）其他应当说明的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选举将采用累积投票制。

当最终提交给股东大会的议案中候选人数量超过董事会、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当选人数时，则本次选举将成为差额选举。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股东累积投票，得票数量前五多的董事候选人将当选第五届董事，得票前二多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将当选第五届监事，其余候选人将落选。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议案详见 2024 年 9 月 12 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二）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详见 2024 年 9 月 12 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三）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本议案详见 2024 年 9 月 12 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累积投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二）、（三），本次会议将以累积投票方式选出 5 位董事、2 位非职工代表监事；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二）、（三）；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委托书、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股东可以将上述登记材料扫描件发送电子邮件至 irm@ghrepower.com 或现场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和信函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9月24日9时至11时，13时至15时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松江区通巨路58号，公司证券投资部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上海市松江区通巨路58号，联系人：顾渊辞；联系电话：021 3783 2332。

（二）会议费用：本次会议参会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2日

附：

授权委托书

本人/单位作为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出席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的指示：

序号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议案》			
2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表决意见 (本议案适用累积投票， 请填入具体表决权数量)		
2.1	选举李锋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		
2.2	选举谭明铭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		
2.3	选举叶余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		
2.4	选举张晓国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		
2.5	选举诸军华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		
3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意见 (本议案适用累积投票， 请填入具体表决权数量)		
3.1	选举黄贤旭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同意：		
3.2	选举袁炜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同意：		

如委托人对会议审议事项未作具体指示，则受托人是否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是 否

委托人签名：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 股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止。

委托日期：_____ 年 月 日